

華琦弟兄每日讀經（未經講者校閱，僅供個人追求使用）

利未記 3:17

弟兄姊妹平安，我是華琦；感謝主，又來到我們讀經的時間。我們要繼續來讀利未記第三章，今天我們讀最後一節 17 節。

平安祭，又稱為感恩祭，是人向神感謝、向神還願、或者是單純的，甘心樂意向神獻的祭。平安祭可以獻牛、綿羊、或者是山羊、公的母的都可以，這是一個神和人共享的祭。祭牲的血，要灑在祭壇的周圍，祭牲的脂油和腰子，以及綿羊的肥尾巴，要燒在祭壇上成為馨香的火祭，是獻給耶和華的食物，剩下的都要成為人的食物。

祭司的份是胸和右腿，而其餘的就由獻祭的人和他的親人、朋友們一同分享；這是一個喜樂的宴席，見證神和人之間的和睦，以及雙向的交通。

第 17 節：「在你們一切的住處，脂油和血都不可吃；這要成為你們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」

講完了獻平安祭之後，特別加上的一個提醒，就是在你們一切的住處，也就是以色列人日常生活中，他們也必須要遵守的條例，並且要成為世世代代永遠的定例。神這麼慎重的提醒，就是關於吃的兩件事，脂油和血。我們先來看脂油，祭牲的脂油要取下，並且燒在祭壇上，成為馨香的火祭，這是獻給神的。

脂油是祭牲的榮美，唯有神配得，必須獻給神，人不能吃，也就是說人不能夠佔為己有。這就提醒我們在享受各樣美好事物的時候，一定要把最好

的獻給神，要一直把神放在最尊榮的位置上。如果我們把美好的事物據為己有，緊持不放，遲早這件事要成為我們的偶像。我們會把這件事看得比神更重要，這就會讓我們陷入網羅裡。因此獻祭牲的時候，尤其是獻平安祭，必須把脂油獻在祭壇上。

每當我們經歷美好的事物而向神感恩，一定要把這美好的事物中，最榮美的那一部分獻給神。這也就是我們常說：榮耀神的意思，也就是一直把神放在最尊榮的位置上。至於是不是脂油都不能吃呢？聖經中有許多神應許，以色列人享受脂油的經節，比如說：申命記 32：14，「也吃牛的奶油，羊的奶，羊羔的脂油，巴珊所出的公綿羊和山羊，與上好的麥子，也喝葡萄汁釀的酒。」這裡我們看到神使以色列人享受各樣的美物，其中就包括羔羊的脂油。因此，我個人覺得在這一節的脂油，是指在獻祭的時候，脂油必須是當作最榮美的部分要獻給神。

接著我們來看血，人開始吃肉是在洪水之後，就在神應許人可以吃肉的時候，神就對挪亞和他的兒子們說：在創世記 9:3-4，「凡活著的動物都可以作你們的食物。這一切我都賜給你們，如同菜蔬一樣。惟獨肉帶著血，那就是牠的生命，你們不可吃。」這裡也告訴我們不能夠吃血的原因，因為血代表動物的生命。人必須尊重生命，而生命的源頭是來自神。

而到了利未記，我們看到向神獻祭，如果用的是祭牲，祭牲的血必須灑在祭壇的周圍，而祭牲的血就是耶穌基督寶血的預表。耶穌在十字架上流出寶血，祂用自己的生命，替我們承受了罪的刑罰。祭牲的血是預表，聖經說不能吃，耶穌的血帶給我們實際的救贖。耶穌卻在約翰福音 6：55-56 這麼說：「我的肉真是可吃的，我的血真是可喝的。吃我肉、喝我血的人常在我裡面，我也常在他裡面。」耶穌卻要我們喝祂的血，我們才能夠住在祂裡面，祂也要住在我們裡面。

什麼是耶穌的血呢？在哥林多前書 11：25，保羅講到主日的擘餅和喝杯的時候，特別引用了耶穌在最後的晚餐上，所設立的主的桌子，「飯後，也照樣拿起杯來，說：這杯是用我的血所立的新約，你們每逢喝的時候，要如此行，為的是記念我。」所以每當主日，我們聚集在一起吃餅、喝杯來記念主，這一杯就是耶穌的血所立的新約。我們不喝地上的血，卻要喝耶穌的血，因為這是神所立的新約。地上的生命都會過去，而在基督裡得著的是永遠的生命。

所以在舊約講到，不能吃脂油和血，我比較喜歡從屬靈的表述來解釋。至於基督徒到底能不能吃血？這個問題經常會困擾比較年幼的基督徒。首先我們要認識，舊約藉著摩西所傳，有關儀文的律法，包括潔淨的條例、飲食的條例、和安息日的條例，這些都是基督的預表。基督既然來了，預表就不再需要了，也就廢止了。

保羅在羅馬書 14 章就特別來處理關於吃的問題，並基本的原則就是在羅馬書 14：3，「吃的人不可輕看不吃的人；不吃的人不可論斷吃的人；因為神已經收納他了。」也就是最基本的原則，就是要彼此尊重。不管你是吃還是不吃，我們不要輕看，也不要論斷，寧可在這件事情上彼此尊重。有了這樣的態度之後，在真理上就在羅馬書的 14：14 保羅這麼說，「我憑著主耶穌確知深信，凡物本來沒有不潔淨的；惟獨人以為不潔淨的，在他就不潔淨了。」所以神所造的萬物都沒有不潔淨的，只有當你認為它是不潔淨，它就真的變成不潔淨。

這是在真理上，在實行上呢？因為有人認為不潔淨，那就是不潔淨了。如果你認為是潔淨，而有人認為是不潔淨，那你該怎麼處理呢？保羅給了我們一個非常好的描述，在羅馬書 14：20-21，「不可因食物毀壞神的工程。凡物固然潔淨，但有人因食物叫人跌倒，就是他的罪了。無論是吃肉，是喝酒，是什麼別的事，叫弟兄跌倒，一概不做才好。」所以到最後在實行

上，你吃還是不吃？並不決定於你覺得潔淨還是不潔淨？而是你做這件事情會不會絆倒別人，如果會的話，還是不做的為好。

保羅在這裡提到關於飲食方面應該有的態度，真理上的認識，以及我們的實行，都是非常清楚的。有關於平安祭還有一些末了的話，我就趁這個機會跟聖徒們有一些分享，也許有些聖徒會覺得奇怪，燔祭是人在神面前能夠蒙神悅納，是非常大的祭，燔祭就容許那些獻不起牛或羊的，可以獻斑鳩和雛鴿，但是平安祭不行。

平安祭並沒有獻上鳥類的例子，當然從實際的層面，燔祭是把祭牲全部燒在祭壇上，相對的容易處理。而平安祭要把它分成 3 份，脂油、腰子歸給神，胸和右腿歸給祭司，而剩下來的才歸給獻祭者；斑鳩和雛鴿體積這麼小，實在是很難處理，是實際的考量。

但是更重要的應該是他的屬靈含意，平安祭是人向神感恩的祭，所以獻祭的人，一定要有對基督，主觀的經歷，並且從他的經歷中，獻上感恩的祭牲。這就說出獻祭者，要有一定的勞苦和得著，他才能夠把所得到的基督獻上為感恩祭。

也就是說，它不僅僅是在地位上有了蒙恩的記號，他還必須有一些屬靈實際的經歷，最起碼的，他必須有順服神許可旨意的經歷，這時候他可以獻上山羊。不然，他如果能夠順服神上好的旨意，他能夠獻上綿羊。如果在他的勞苦事奉中，有豐富的感恩的經歷，他可以獻上牛。現在我們已經讀過了燔祭、素祭、和平安祭，這些是舊約的以色列人向神獻祭的條例，那麼新約的基督徒相對應的，應該怎麼樣來獻祭呢？

我個人覺得不容易找到完全一對一的對比，主要是因為新約的基督，實在是太豐富了，比如說：耶穌在最後的晚餐，所設立的擘餅聚會，其實就包

括了燔祭、素祭、和平安祭。首先，基督是那最完美的燔祭，藉著基督耶穌，我們都能夠來到神面前，並且蒙神悅納。

基督又是那最完美的素祭，只要一把麵、一些油、和全部的乳香，獻在壇上就蒙神記念，不但基督蒙神記念，神還要親自來記念我們；讓我們能夠藉著喫餅，得著生命的供應，藉著喝杯，讓我們有分於神的新約，也就是恩典之約。

基督還是那平安祭，藉著基督把自己獻上，我們與神之間才有了和平。藉著基督獻上為平安祭，神就享受了基督的榮美和最甜美的愛。而事奉的祭司們，要在基督的愛中來服事聖徒，聖徒們就要來在一起享受愛宴。初代教會的聖徒們，他們主日來在一起，擘餅、喝杯紀念主，通常他們也都會來再一起用飯。這才有在耶路撒冷教會，這些說希臘話的寡婦，在供給的事上發出怨言，以至於當時的 12 個門徒，就對眾聖徒說：記載在使徒行傳第 6：2-3，「我們撇下神的道去管理飯食，原是不合宜的。所以弟兄們，當從你們中間選出七個有好名聲、被聖靈充滿、智慧充足的人，我們就派他們管理這事。」

這裡我們看到，在教會中管理飯食，不是一件小事。服事飯食的人，都是有好名聲，被聖靈充滿，並且智慧充足的人，標準是相當高的。這讓我們看出，飯食服事，在教會生活的重要性。哥林多的教會，也是在主日擘餅聚會的時候，一起用飯，他們也是在飯食服事上出現了問題，以至於保羅就責備他們，哥林多前書 11：20-21，「你們聚會的時候，算不得吃主的晚餐；因為吃的時候，各人先吃自己的飯，甚至這個飢餓，那個酒醉。」很顯然的，哥林多教會的愛宴沒有做好，以至於到後來，每個人吃自己的飯，有的人沒有吃飽，有的不僅吃飽了，還酒醉了。

所以，從一個教會主日的飯食服事，能夠看出這個教會是不是健康。主日愛宴我們就應該用平安祭的原則。服事飯食的聖徒們，他們都是向神感恩，願意委身在這個事奉上：他們可以獻上牛、獻上綿羊、或者獻上山羊。他們把他們這一週經歷神，最榮美、最真摯情感的部分，先獻給神；然後在愛中殷勤的服事，做出一道一道可口的佳餚，在教會中的愛宴與聖徒們分享，這是一個神與人一同歡樂享受的筵席。而每一個服事飯食的聖徒，都是祭司，他們特別得著的分，就是基督的愛和基督的能力，使他們能夠繼續在愛中來事奉神，來事奉教會。

我們一同來禱告：親愛的主，謝謝你！把舊約獻祭的條例，清楚地擺在我們眼前。也讓我們認識，在新約教會中的聚會，其實就是一個來向你獻祭的聚會。謝謝你！藉著耶穌基督，讓我們與你已經成就了和平，因此，每個主日我們來到教會中，一起向你獻上感謝和敬拜，讓你得著榮耀。

聖徒們或者在教會，盡祭司的職分來服事，或者單純以蒙恩者的身份，在家中享受愛的宴席。記念我所在的教會，每個主日都是一個歡樂的聚集，坐在寶座上的神，得著應有的稱頌與讚美；有需要的人能夠在神的家中，飽嚐神的慈愛；尤其是那些盡職事奉的聖徒們，都能夠在基督的愛中，支取基督的能力，事奉神、事奉教會。讓我們每次主日的聚集，都是一個討神喜悅的聚集，禱告奉耶穌基督的聖名。